

保安服务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 安保服务项目

合同编号: SXDL-HT-2025-003

合同期限: 2025 年 6 月 1 日- 2026 年 8 月 31 日

甲 方: 西安市创新港中学 (创新港西安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乙 方: 陕西鼎立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字地点: 西咸新区创新港西安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签订日期: 2025 年 5 月 20 日

安保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西安市创新港中学(创新港西安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地址: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南洋环东路创新港中学

电话:029-88960399

联系人:王锁良18192276672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MB2A130319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交大创新港支行

账号:102095011940

乙方:陕西鼎立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明光路与纬三十街十字西南角龙府北郡一
号商铺五层

联系人:李建超17809204457

纳税人识别号:91610112311193751R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海璟国际支行

账号:61001748600052503178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以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1. 乙方派遣保安人员至少12人,进行校园秩序维护服务,值守门岗,实行24小时轮班制。乙方派遣的保安员应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退伍军人优先,年龄在20-50周岁之间的男性,身体健康,具有普通话能力,无传染病及精神病史,样貌端正,无犯罪记录。

2. 乙方派遣安消人员至少5人,值守消防监控室,实行24小时轮班制度。乙方派遣安消人员应具备高中以上学历,具备相应中级消防设施操作员资质,熟悉电脑监控及相关消防设施设备的操作和日常维护。

3. 乙方派遣的管理人员1人，应具备大专以上学历，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共产党员、退伍军人优先，年龄在20-50周岁之间的男性，身体健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无犯罪记录，受过专门的相关业务培训。

4. 乙方派遣的所有服务人员均应持有相应资格证书且经过学校试用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5. 一年提供最少2次全校消防系统联动测试。

(安保安消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详见附件)

二、服务条件

(一) 服务地点：西咸新区沣西新城中国西部科技创新港南洋环东路，西安市创新港中学(创新港西安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二) 服务期：自2025年6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

三、合同价款

(一) 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捌万玖仟元整
(¥1489000.00元)。

(二) 合同总价包括：合同总价包含但不限于包括管理人员和服务人员的人工费(含工资、奖金、加班费、社保、福利等)、劳保及人身意外保险费、员工培训费、办公经费、员工食宿费、工装费、安保器具、巡逻车辆、企业法定利润、财务费用、管理费用和税金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一切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一) 签订合同后，九月底之前，达到付款条件起3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即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伍仟陆佰元整(¥595600.00元)。

(二) 服务到期之前，按照服务满意度评分，达到付款条件起3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即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叁仟肆佰元整(¥893400.00元)。

(三)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四)结算方式：甲方根据全校师生满意度调查结果，确认付款金额。乙方按照确认的付款金额提供正式发票后，由甲方办理支付手续。

五、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服务区域内的安保安消服务事项有知情权和监督权。对工作中不负责任、违反管理规定的人员，有权提出辞退要求，情况属实，乙方应无条件予以执行。

2、审定和认可乙方制订的服务方案、服务计划。

3、监督、检查乙方的各项方案和计划的实施，并对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履行。

4、对安保安消服务的情况进行考核。

5、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安保安消服务费。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合同的约定，在服务区域提供安保安消服务，向甲方收取安保安消服务费用。

2、结合实际情况，编制安保安消服务方案、服务计划、维修维护计划等及时向甲方通报有关安保安消服务方面的重大事项；接受甲方对安保安消服务内容和质量标准的监督。

3、乙方应定期向甲方移交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合同依法解除、协商解除、单方解除或者期满终止时，乙方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退出安保安消服务。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六、质量保证

(一)乙方应提供详细的服务标准和服务承诺,服务标准应当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相关安保安消服务标准。

(二)在服务期限内,遵循零干扰服务。乙方不得干扰或阻碍甲方对安保安消服务区域的正常使用。

(三)乙方在提供安保安消服务时因管理操作不当或未尽义务,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

七、验收

(一)服务内容完成后先由乙方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邀请甲方进行验收。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组织乙方(必要时邀请有关专家)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应派员参加,共同对验收结果进行确认,并承担相关责任。

(二)验收依据:

-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 2、本合同及附件文本;
- 3、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八、违约责任

(一)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甲方应当将乙方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甲方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三)在履行合同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估,采取酌情延长服务期限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金,误期赔偿金每日按本合同总价款的0.03%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四)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因违约或造成对方经济、社会效益等损失的应当赔偿。

(五)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费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款 3%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的,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0.0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六)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项目相关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绝,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 3%的违约金。

(七)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合同服务转包第三方承担。

九、保密条款

(一)乙方应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并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承接政府服务项目获得的政府、公民个人等各种信息和资料提供给其他单位和个人。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二)甲方有义务保护乙方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乙方交付的具有知识产权性质的成果文件、资料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但甲方依据相关法定职责对外公开的除外。

(三)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争议解决

(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本条款为独立条款,本合同的无效、变更、解除和终止均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一、合同变更

在合同的执行期内，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因项目需求情况发生变化，需要项目变更的，应双方协商后签订项目变更协议。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附件

一、服务内容

(一)安保服务内容

1、严格执行门岗管理制度，配合校方做好出入口管理，负责对出入校园人员及车辆进行盘查登记，落实学校疫情防控管理要求，严控外来人员及车辆进出。

2、负责校园安全巡查工作，巡逻人员在工作守则的指导下，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规定路线进行巡视，在遇到突发情况时按照应急要求进行处理。定时对区域进行巡查，做好巡查记录、来访出入登记等工作。一旦发现区域内出现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和处理；主要巡查区域分别为：教学楼、宿舍楼、报告厅、综合楼、图书馆、文体中心、操场、餐厅、地库及消防通道校内外围墙等区域。

3、出现突发事件、刑事或治安案件、灾害事故，及时处置、及时报警，注意保护现场，并同时报告项目经理及校方负责人，采取积极有效措施。

4、配合学校做好职责范围内其他临时性工作安排及相关管理工作。

5、因乙方工作疏忽或失职直接给学校造成损失，如检查不严导致闲杂人员进入校园发生了盗窃、扰乱教学秩序、打架斗殴等事件，私自放进危险物品发生爆炸、中毒、砍杀等事故，私自放走大件物品和贵重物品等，经查证属实，要承担一定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二)校园消防、监控安全管理及相关设施设备巡检服务内容

1、安消人员应做好校园日常消防设施设备巡检工作，对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和控制室内其他消防系统(防火门、防火卷帘、防排烟风机房、湿式报警阀间等)进行定期检查并对运行情况进行实时处理、记录及汇报。

2、做好消防监控室内设施设备日常维护，对设施设备运行情况做好台账管理，完善消防监控室相关档案资料。

3、乙方在合同期内，负责提供全校的消防设施维保服务。在日常维修和维保过程中产生的配件耗材、人工费等（500元以内）由乙方承担。

二、 服务要求

（一）总体服务要求

1、乙方应与服务人员签订正规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保、商业保险等，配备相应的工作服。在服务期内，乙方应按月及时足额支付服务人员相应的劳动报酬。

2、在服务期内，乙方与服务人员之间产生的任何纠纷，乙方应主动与服务人员协商解决，乙方与服务人员不得以此为由干扰学校正常教学工作秩序，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学校不承担任何责任。

3、对甲方提出的不能履行岗位职责，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保安员，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更换通知5日内更换人员。

4、服务人员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工作纪律，服从甲方的管理、教育。

5、服务人员应当爱惜学校资产，如有损坏，需照价赔偿。

6、所有服务人员均需具备普通话交流能力。

（二）校园秩序维护服务

1、安保人员应按学校要求按时到岗，上岗时按照规定穿着统一工作制服，做到工装干净整洁，工牌佩戴端正，尊重老师、学生、家长和来访人员，禁止窜岗脱岗，做好交接班工作。

2、按照校方要求对全校安全进行巡查，并做好相应记录。

3、保持值班室及周边区域卫生干净整洁，对所有外来人员进行报备登记。

4、按照校方要求对校园内部重点区域进行消杀工作。

5、协同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如停电、停水、防汛等。

6、服从学校及乙方统一管理，能够完成学校安排的临时工作。

(三)校园消防、监控安全管理及相关设施设备巡检服务

1、按时上班、按照规定穿着统一工作制服，佩戴工牌，整理消控室内务，检查消控室设备，做好交接班工作。

2、巡查校园消防通道、施工区域、监控盲区、消防设施设备。对故障设备进行现场查看，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解决。

3、对学校重点区域（如配电室、热水泵房等）进行定点定时视频巡查，做好值班记录及交接工作。对发现的掉线摄像头、校园电子围栏故障等问题做到及时上报。

4、做好教学区域、学生返校、离校时的监控安全防范监督，并做好相应记录。

三、考核

甲方每三个月将对乙方进行一次全校师生满意度调查，根据师生满意调查(占比60%)和学校各处室满意度调查(占比40%)，执行相应考核标准。

1、满意度好评率在90%(含)以上时，全款支付当期服务费。

2、满意度好评率在80%--90%(不含)时，提出警告一次并责令乙方限期整改。

3、满意度好评率在70%-80%(不含)时，提出警告一次并责令乙方限期整改，并扣除当期服务费5%后，支付当期剩余服务费。

4、满意度好评率在70%(不含)以下时，提出警告一次并责令乙方限期整改，并扣除当期服务费10%后，支付当期剩余服务费。如未整改到位，学校有权解除服务合同，并追究其相应责任。

(本页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西安市创新港中学(创新港西安交通大学附属中学)



甲方法定代表人（盖章）： _____

甲方被授权代表（签字）： 侯永利

甲方签字日期： _____

乙方（盖章）： 陕西鼎立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盖章）： _____



乙方被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乙方签字日期： _____



诚信经营 优质服务 专业规范 客户至上